

**奔腾科技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公司股票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**  
**并复牌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因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不足2家，自2020年3月4日起，奔腾科技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停牌，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，停牌期满30个交易日。

鉴于停牌期间为公司股票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未恢复为2家以上，且公司未提出股票交易方式变更申请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自2020年4月16日起，公司股票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并复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奔腾科技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15日